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简报

第 47 期（总第 366 期）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2021 年 8 月 9 日

【特别关注】

依法治志 依规编纂 省地方志办制定乡镇（街道）志、村志编纂规范

为服务乡村振兴及“美丽四川·宜居乡村”建设，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，今年6月，四川省地方志办正式启动全省乡镇（街道）志、村志编纂工作。为统一规范全省乡镇（街道）志、村志编纂，保证志书质量，8月5日，省地方志办印发《四川省乡镇（街道）志、村志参考凡例》《四川省乡镇（街道）志、村志行文通则》《四川省乡镇（街道）志编纂基本内容》《四川省村志编纂基本内容》等规范，从编纂凡例、行文通则以及乡镇（街道）志、村志编纂基本内容等方面

作出详细规定。这些规范的印发，是省地方志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依法行政、依法治志，全面加强编纂规范制度建设，坚持不懈推动地方志事业法治化高质量转型升级的有力举措。

志书编纂必须坚持官书官修，为党立言，为国存史，为民修志，决不能在政治方向上出现偏差，决不能在政治定力上出现问题。省地方志办历来高度重视和严格遵循党管意识形态原则，统一战线、民族宗教、军事政法以及涉台涉外涉侨方面的记述，政治性、政策性很强，在志书的记述中必须严格遵守新闻宣传纪律，避免出现政治性、政策性和常识性错误。为此，省地方志办在制定规范时，以强烈的责任担当和历史使命感，根据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精神，将宣传、统战、侨务等部门关于在宣传报道中必须注意的政策性问题加以汇总，汇编为《关于志书编纂中统一战线、民族宗教、军事政法以及涉台、涉外、涉侨政策把关要点》，与规范一并印发，供全省地方志部门编纂、审查时遵照执行。

（省地方志办）

【市州动态】

安州区挖掘“五老”史料助力党史学习教育

根据省地方志办工作部署，绵阳市安州区委党史研究室（区地方志办公室）高度重视，多措并举，深入挖掘、整理安州区“五

老”史料，宣传“五老”先进事迹，助力党史学习教育。截至目前，整理“五老”史料2篇、开展宣讲16场（次），向区委党史学习教育办公室报送资料12篇，为该区党史学习教育提供了生动的地方特色教材。

其具体做法为：

一是广泛征集资料，做好准备工作。广泛向全区征集“五老”信息，积极与相关部门、协会和知情人士联系沟通，确定一批“五老”人选，并对其生平事迹、身体状况等进行初步了解，为深挖“五老”史料做足准备。

二是认真筛选讨论，抓好典型人物。以“忠诚敬业、关爱后代、务实创新、无私奉献”的“五老”精神为标准，认真筛选，选取具有代表性、先进性的人物展开史料挖掘和资料整理，确保人物事迹具有宣传教育意义。

三是迅速现场采访，抢救原始资料。积极组织对接，认真准备采访提纲和采访设备，通过面对面口述采访、录音、视频拍摄等手段，真实、全面记录相关原始资料，留存“五老”精神。

四是知情人士补充，丰富史料内容。为防止史料出现片面性、碎片化、情绪化等问题，在采访“五老”前后，注重联系采访其家属、同事、朋友等知情人士，对“五老”史料的宽度、深度、还原度进行了补充和佐证。

五是查阅文史资料，确保史料准确。为防止口述中因记忆误差影响史实准确，组织人员大范围参考和查阅相关档案、党史、

县志等资料，同时借助网络资料，对陈述的史料事迹进行再补充完善，确保内容真实可靠。

(绵阳市安州区地方志办)

成都开展区（市）县综合年鉴编纂篇目审查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关于提升地方综合年鉴编纂质量的意见》，日前，成都年鉴社邀请专家共同组成审查组，对成都市 20 个区（市）县综合年鉴编纂篇目进行了审查。

审查组严格按综合年鉴规范要求，充分尊重各地年鉴编纂特色和方法，对 20 个区（市）县的年鉴编纂篇目分别提出审查意见，逐条分析总结区（市）县年鉴篇目存在的共性问题，并对每一部年鉴提出具体修改意见。

(成都年鉴社)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报：省委，省人大常委会，省人民政府，政协四川省委。
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。

送：省直各部门，各市（州）党委、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

发：各市（州）地方志办公室（党史地方志研究室，地方志编纂中心）。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

2021 年 8 月 9 日印发

(共印 25 份)